

证券代码：688376

证券简称：美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05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蓝霞路 101 号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报告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4,870,53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4,870,5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58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588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立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

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 Chin Kim Fa（陈矜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 2、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 3.00 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1 议案名称：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沈晋明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3.02 议案名称：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3.03 议案名称：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尧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	------------	--------	---	------	---	------

6、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547,806	100.00	0	0.00	0	0.00

11、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94,870,531	100.00	0	0.00	0	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77,040,642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5,288,884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541,005	100.00	0	0.00	0	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0	0.00	0	0.00	0	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541,005	100.00	0	0.00	0	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7,829,889	100.00	0	0.00	0	0.00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7,829,889	100.00	0	0.00	0	0.00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829,889	100.00	0	0.00	0	0.00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829,889	100.00	0	0.00	0	0.00
1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9,547,806	100.00	0	0.00	0	0.00
11	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7,829,889	100.00	0	0.00	0	0.00
1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	17,829,889	100.00	0	0.00	0	0.00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7,829,889	100.00	0	0.00	0	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数量的 2/3 以上通过。

2、议案 6、7、8、9、10、11、12、1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 10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股东 MayAir International Sdn. Bhd.、T&U Investment Co., Limited、Tecable Engineering Sdn. Bhd.、宁波佳月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启捷、王倩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在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